

教育部专项研究项目资助



①高②等③学④校

院系级党组织 建设研究

柏昌利 等著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http://www.xduph.com>

D267.6
20134

阅 览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资助

项目批准号: 09JDSZ2018

⑧ 高 ⑧ 等 ⑧ 学 ⑧ 校

院系级 党组织建设研究

柏昌利 李 波 林 波

著

高 晖 吴秀霞 马富强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一本专门研究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建设理论和策略的专著。书中紧密结合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的工作实际,全面研究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的组织模式、运行机制、建设内容、工作目标和方法等;以创建学习型党组织、和谐院系为目标,以实证研究为主要手段,系统论述了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建设的基本理论体系,并力图探索出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建设的实践操作范式。

本书对于加强高等学校基层党组织建设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和参考价值,可作为高等学校党务工作者的工作指导用书,亦可作为党建研究者开展理论研究的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建设研究/柏昌利等著. —西安: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3.2
ISBN 978-7-5606-3001-4

I. ① 高… II. ① 柏… III. ① 中国共产党—高等学校—组织建设—研究
IV. ① D26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15732 号

策 划 李惠萍

责任编辑 李惠萍 雷露深

出版发行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西安市太白南路2号)

电 话 (029)88242885 88201467 邮 编 710071

网 址 www.xduph.com

电子邮箱 xdupfb001@163.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刷单位 西安文化彩印厂

版 次 2013年2月第1版 2013年2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87毫米×960毫米 1/16 印 张 17

字 数 292千字

印 数 1~500册

定 价 29.00元

ISBN 978-7-5606-3001-4/D

XDUP 3293001-1

如有印装问题可调换

目 录

序言	1
第 1 章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概述	6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内涵	6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作用	11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面临的新形势	18
第 2 章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建设概述	23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建设的目标	23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建设的内涵	30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党建工作创新的探索	37
第 3 章 高校院系级党政领导体制	46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领导体制概述	46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政共同负责制	54
第三节 实施党政共同负责制的基本要求	61
第 4 章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思想文化建设	67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思想文化建设的意义	67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思想文化建设的作用	71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思想文化建设的内容	77
第四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思想文化建设的策略	81
第 5 章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能力建设	86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能力建设概述	86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能力建设的内容	92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能力建设的途径	96
第 6 章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党内民主建设	105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内民主建设概述	105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内民主建设的策略	112
第三节 以党内民主推进院(系)务公开	120

第7章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党的支部建设	126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支部建设概述.....	126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教师党支部建设.....	133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学生党支部建设.....	143
第8章 高校院系级学习型党组织建设	153
第一节 学习型党组织理论概述.....	153
第二节 学习型组织理论与高校基层党建.....	159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学习型党组织建设策略.....	164
第9章 高校院系级和谐党组织建设	173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和谐党组织建设的内涵.....	173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和谐党组织建设的内容.....	182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和谐党组织建设的路径.....	189
第10章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作用的发挥	197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作用发挥概述.....	197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作用发挥机制.....	203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作用发挥策略.....	210
第11章 高校院系级党建工作评估	218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建工作评估的内涵和意义.....	218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建工作评估指标体系.....	221
第三节 高校院系级党建工作评估指标体系的构建.....	226
第四节 高校院系级党建工作评估的组织实施.....	236
附录1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发挥作用研究(论证报告)	241
附录2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学院党委工作条例(讨论稿)	247
附录3 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学院大学生党建工作	253
附录4 党员先锋工程工作案例	256
参考文献	262
后记	268



序 言

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指出，要全面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全党要牢牢把握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这条主线，坚持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全面加强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制度建设，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确保党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党的十七大报告提出，要“以改革创新精神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全面巩固和发展先进性教育活动的成果，着力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党的基层组织是党执政的组织基础。要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进农村、企业、城市社区和机关、学校、新社会组织等的基层党组织建设，优化组织设置，扩大组织覆盖，创新活动方式，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和谐的作用。以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带动其他各类基层组织建设”。这是十七大对基层党组织作用做出的新概括、提出的新要求、确立的新目标。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理应紧紧围绕这一中心任务有所作为。

高等学校院系级单位党组织在高校党组织结构中处于承上启下的关键位置，是教育和团结广大师生员工的政治核心，是党在高校教学、科研、管理第一线的战斗堡垒。近些年来，随着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高校办学规模不断扩大，高校内部管理模式发生了深刻变化，管理重心不断下移，院系级教学科研单位规模大幅增长，功能大大加强。现在有的院系相当于十年前一所高校的规模，成为大学内部的管理中心和资源配置中心。面对新的变化和发展，如何进一步完善高校内部院系的治理结构，如何进一步明晰院系级党组织的职责定位，如何进一步完善院系级党组织的工作机制，如何进一步发挥院系级党组织在推进院系科学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已经成为当前高等教育事业改革发展所面临的一个重大课题。



二

党建工作作为关系中国共产党生存发展的根本性问题,历来受到关注和重视。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历届中共中央委员会都有一次全会专题研究讨论党建问题,并且形成相应的决定。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系统总结了党执政 60 年来加强自身建设的六条基本经验,具有全局性指导意义,是党的建设必须长期坚持的重要指导原则。

重视抓基层、打基础,重视发挥基层党组织作用,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一贯要求,也是党历经磨难而不衰、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的一个重要保证。毛泽东同志早在 1928 年就提出,红军所以艰难奋战而不溃败,“支部建在连上”是一个重要原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邓小平同志指出:“一个生产队、一个工厂、一个车间、一个班组的党组织,如果能够面对自己单位的具体问题,走群众路线,同群众商量,提出很好的办法,由共产党员起模范作用,真正解决这些问题,那么,那里的党组织对四个现代化就做出了很可贵的贡献。”江泽民同志强调:“加强和改进新时期党的建设,必须高度重视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基础不牢,地动山摇。”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与时俱进地提出了新的历史条件下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根本要求和目标任务。胡锦涛同志强调:“要找准基层党组织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拓宽领域、强化功能的着眼点和着力点,引导基层党组织更好地确立工作目标、工作内容、工作方式、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促进和谐的作用”。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各个不同历史时期,党的各级组织认真贯彻中央精神,紧紧围绕党的政治路线和中心任务加强自身建设,按照形势任务的变化,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从而保证了党领导的伟大事业乘风破浪,不断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当前,我国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向前迈进,在未来 30 年或 40 年里要逐步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与这样的进程相适应,党要以改革创新的精神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进一步加强和改进自身建设,使党的执政基石更加坚不可摧、牢不可破。

改革开放 30 多年以来,高校各级党组织经过恢复重建,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重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加强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学校工作出现了稳定团结的局面。特别是经过 1989 年政治风波之后,全党、全国进行了一系列反思,党中央和各级党委均深刻认



识到高校党建是党的建设一个非常重要的组成部分，直接关系到党在高校的领导地位，关系到党的教育方针政策的落实，关系到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党中央果断采取措施，着力加强高校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重新确立高校党的政治核心地位。党中央始终高度重视高校党建工作，从1990年开始由中组部、中宣部和教育部党组每年联合召开一次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研究新问题、交流新经验、作出新部署。1996年3月18日中共中央颁布了《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这是我党历史上第一个关于高校党的建设的党内法规。十几年的实践证明，这些条例的颁布实施，为加强和改进党对高校的领导，促进高校改革稳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以及高校党建工作自身的深刻变化，条例中的部分内容已不能完全适应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和高校党建工作发展的需要，亟待修改完善。2010年8月13日中共中央正式颁布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这是我国高校党建工作的又一个里程碑。新修订的《条例》，为加强高校党建工作和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充分发挥高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办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学，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证和制度保障。

三

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创造性地提出了“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的时代命题，体现了我党对世情、国情、党情深刻变化的清醒认识，反映了我党对执政规律和自身建设规律的清醒把握和深刻自觉。

在新形势下要全面把握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时代特点。一是在指导思想上，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党的中心任务的转变，赋予新时期党的建设以新的内容，这就要求基层组织建设必须要坚持围绕党的基本路线，为党的中心任务服务，增强中心意识和大局观念。二是在自身建设上，强调加强制度建设。基层组织建设也必须努力走一条靠制度建设来解决问题的新路，不断增强制度建设的功能和机制。三是在领导方式上，党的领导在不断改善和创新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要坚持用改革的精神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增强党建工作的改革精神和意识。四是在党建方针上，强调从严治党。党建工作责任制的建立，使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方针开始得到落实，基层党组织严格了责任制、明确了责任人，增强了党组织解决自身矛盾的能力。五是在党建目标上，确立了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党建总目标的形成，标志着党在自身建设



理论和实践上的深化,而基层党组织建设既明确了长期的目标任务,又突出了当前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增强了党组织建设的科学化和规范化。

高等学校院系级党组织要把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贯穿党组织活动始终,发挥院系党组织在推进教育改革、搞好教书育人、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高等学校是人才培养的摇篮,肩负着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重要任务。新时期发挥高校党组织作用,关键就是要发挥高校党组织在解决“培养什么人”、“如何培养人”这个高校办学根本问题上的领导核心作用。要坚持立德树人,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广大师生。要全面贯彻《条例》精神,加强院系党组织建设,通过发挥院系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为推动高校院系科学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加强高校院系基层党组织建设,就要用新的思维和视角来评价当前基层党组织建设中的新情况、新问题,要用改革的精神、时代的精神探讨实现院系级党组织建设的创新。

第一,思想观念要创新。随着当前社会政治经济体制的深刻转换、社会结构的深刻调整、社会的深刻变革,高校师生的思维方式、思想观念和价值取向等越来越趋于多样化和功利性;受社会上一些消极因素的影响,部分大学生理想信念淡化、精神空虚;部分教师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教书育人的意识不够强,个人名利私欲意识比较突出。面对这种情况,如何教育引导广大师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这是院系党组织建设工作必须正视和应对的挑战。一是体现与时俱进的时代特征,充分认识新世纪、新形势、新任务给基层党组织建设提出的新要求、新课题、新挑战,来确定基层党组织建设的工作思路 and 实现目标,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二是突出实践“三个代表”这个时代主题,把是否符合“三个代表”的要求,作为检验和衡量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工作的标准。

第二,工作内容要创新。建设一流大学,要建设一流的学科,培养一流的师资,造就一流的人才,这就要求必须有一流的领导班子。院系级党组织要建立党政配合、共同负责的工作体制。做好院系工作,关键是正确处理好党政关系,做到党政分工明确、相互支持,在职权范围内敢于负责、大胆决策,共同配合做好工作。党政一把手的配备,尽可能地实行党组织负责人和行政负责人交叉任职、形成核心;工作各有侧重,但分工不分家。要坚持利用党政联席会议互通情况,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对重大事项应在开会前进行沟通,不搞“一言堂”。对高校行政工作中的重点、难点,党委要深入到一线调查研究,取得发言权,增强主动性。



第三，工作方法要创新。加强和改进党员管理工作，使党的生活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院系级党组织应抓好党员管理工作，用科学的、健全的制度来规范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的行动，要坚持支委会的“例会”制度、党员的组织生活制度、民主评议党员制度，从而促进党员增强党的观念，监督党员履行党员义务，树立党员对组织的责任感，增强党员进步的内在驱动力；还要经常听取党外教师对基层支部工作的意见，对党员进行个体评价，通过党外监督获得党员进步的外在推动力。

第四，活动方式要创新。一是在活动形式上。要把原则性与灵活性结合起来，把多样性的活动和必要的统一活动结合起来，把小型、分散、业余为主的活动与必要的大型、集中活动结合起来。要选准突破点、找准结合点、踏准落脚点，方法求活，内容求新，时间求短，效果求实。二是在工作手段上。要充分发挥党校、党员活动室和党员电化教育的作用，运用现代的工作手段，利用信息技术、现代传媒，用新的传播方式和教育方式，设置网页，开展网上党务工作、组织生活、民主评议，改变和解决使用传统模式开展思想教育的“讲浅了没有人听，讲深了说不清”的矛盾与困惑，以提高工作水平和工作效率。三是在党组织活动效果的评判标准上。要改变过去那种以活动次数、参加人数多少来评判的形式化标准，按照三个有利于的标准，对基层党组织活动作出评判和检验。

总之，只有充分认识基层党组织建设在新形势下的时代特点，既要坚持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高校党建工作的成功经验，又要不断改革创新，才能在新的实践中推动高校院系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断取得新的发展和进步。



第1章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概述

党的十七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研究部署了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是指导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的建设的纲领性文件。2010年8月,中共中央印发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对于进一步推进高校基层党建工作的科学化、民主化、制度化,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提高党的执政能力,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本章从宏观角度研究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内涵、特点、功能及其作用,分析当前院系级党组织面临的新形势。

第一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内涵

高校党组织的设置是服务于学校的组织结构。随着学院制的实行,一般的高校都在学院一级设立分党委(党总支),通过发挥党组织的作用来实现组织目标。本节主要论述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设置、职责及其特点。

一、院系级党组织的设置

实行学院制是世界各国大学的一个共同特点,就是指大多数规模较大、学科门类较多的大学都设有学院这一中间层次。尽管学院制在各国特点不同,但都会影响高校组织的结构形成。我国高等学校的组织结构可以追溯到1928年实行的英美式学院制,当时颁布的《大学组织法》规定,大学可以设置文、理、法、教育、农、工、商、医8类学院,设立三类学科以上的方可称为“大学”,大学里的组织结构类型一般为“校—院—系”模式。

新中国成立之初,我国按照苏联模式建立社会主义大学组织制度,对高校进行了全国性的院系大调整,其中的一项重要举措就是把大学分为文理大学、单科大学和单科性学院。于是,学院制从此在我国销声匿迹,高等学校组织结构形式被代之以苏联模式的“校(院)—系—专业、教研组”三级结构。该模



式一直延续到20世纪80年代中期。

随着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逐步恢复和繁荣,一些学术水平较高、规模较大的高校为了拓展学校职能、增强管理效能,对学校的组织结构模式的调整作了一些初步的尝试,尤其是上世纪90年代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全面启动,更是为高校组织结构的调整与改革提供了新的契机,高校组织结构正在发生新的积极的变化。

高校组织结构的嬗变是为了更好地承担起人才培养、学科发展和管理决策等重大任务,即让它必须能够有效地根据学科知识发展的趋势,调整和加强学科建设,形成在一个区域、一个国家或者在整个世界中的学科特色和优势;它必须能够把人才培养的各种功能整合起来,营造一种有利于大学生知识、能力和人格协调发展的素质教育的完整氛围,有效地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它必须能够保证高校各级组织作为一个相对独立、高效率运作的管理实体,并且成为一个职、责、权、利相统一的学术发展中心。只有实现了这几个方面的内在的和谐统一,高校组织结构才能更好地完成当代社会赋予大学的使命。

在高校的学院制改革中,基本形成了院系这一中层组织结构。高校基层组织主要是指院、系级单位。为了保证党的路线方针的贯彻和落实,在院系级必然设立党的基层组织。高校院系一级是教学、科研和管理工作的最前沿,是学校党政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学校的各项工作都必须通过发挥基层组织的作用才能实现。进一步明确学校与院系之间、院系党政之间以及院系党组织的结构与功能之间的关系无疑是十分重要的。院系级的组织机构按照性质和职能分为党群系统和行政系统。

1. 党群系统

高校院系党群系统的机构设置包括党的组织、工会组织、共青团组织和学生会组织。各高校根据院系的办学规模及教职工、学生党员的数量,相应成立院系党委或党的总支部委员会。根据《条例》规定:“高等学校院(系)级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和党员人数,经学校党的委员会批准,设立党的委员会,或总支部委员会,或直属支部委员会。党员100人以上的,设立党的委员会。党员100人以下、50人以上的,设立党的总支部委员会。党员不足50人的,经学校党的委员会批准,也可以设立党的总支部委员会。党的委员会由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3年或4年;党的总支部委员会、直属支部委员会由党员大会选举产生。党的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和直属支部委员会应当配备必要的专职党务工作人员。”院系级的群众组织与学校相对应,成立院系级分工会、院系级团委(或团总支)和学生会。



2. 行政系统

高校院系级行政系统的机构比党群系统复杂,除正、副院长外,根据学科专业的分布情况和管理工作的需要有的高校院系级设立若干系、科室或部门,但大多数高校只设学院办公室、若干系,办公室按人事、本科教学、研究生教育、科研、设备等不同职责配备若干秘书,协助行政领导开展工作。

二、院系级党组织的职责

高等学校承担着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任。处在我国各项事业核心领导地位的中国共产党,必然对高校党委的地位、职责、功能与作用做出规定。根据依法治国、依法办学的原则,我国高校的制度设计显然与现行的国外大学不完全一致。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是我们的特色,而高校的教学、科研所遵循的各专业领域的规律,又是不分国界的,与国外相类似,可以与国际惯例接轨。这种个性与共性的结合,是我国目前实行的高等教育制度既要坚持个性特色又要赶超发达国家的特定历史阶段所做出的必然选择,是客观存在的现实。基于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都明确规定了国家举办的高等学校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这是具有中国特色的比较符合国情的领导体制。

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和组织领导,通过制定大政方针,提出立法建议,推荐重要干部,进行思想宣传,发挥党组织和党员的作用,坚持依法执政,实施党对国家的和社会的领导。党委在同级各种组织中发挥领导核心作用,集中精力抓好大事,支持各方独立负责、步调一致地开展工作。这一点对于高校的党委来说,其工作职责的机理也是与上述精神一致的。毫无疑问高校党委的功能是清楚的。一个健全完善的组织系统,其不同层次的机构设置与职能应当是明确清晰的。作为高校党委的组织基础,院系级党组织是一个中间层次,党委的领导要通过它来落实,它应当具备什么职责呢?如果把高校党委的工作职能机理简单地地下延,是否合适呢?高校的院系毕竟是一个实实在在的相对独立的教育教学单位,最主要的任务是教学和科研。实事求是地说,高等教育的迅猛发展、对外交往的频繁、信息传输的高速化使得国内外各种思潮对高校的影响越来越深,这些对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具有正反两面的影响作用。有人认为院系级的工作中心是教学科研,基层党组织建设可有可无;有的人认为抓基层党组织建设会影响教学科研工作的正常进行;有的人认为院系级党组织是履行“党只管党”的任务,是“小政工”运行模式,其职责、功能与作用只是在党务和思想工作的小范围里,参与讨论院系的重大问题、参与教学、科研等方面的工作。



作是分外事；有的人甚至主张寓党于政，降低党的基层党组织的地位，等等。如果过分强调院系的业务性质，淡化弱化院系党组织的功能，甚至取消高校党的基层组织，只会导致“基础不牢，地动山摇”，高等学校中党的领导、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坚持、人才培养的性质等都会受到影响。因此，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设置、职责及其功能与作用的发挥，就成为高校中广大党员与干部普遍关心的问题。

《条例》指出：“高等学校院(系)级单位党组织的主要职责是：(一)宣传、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学校各项决定，并为其贯彻落实发挥保证监督作用。(二)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支持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和负责人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三)加强党组织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具体指导党支部开展工作。(四)领导本单位的思想政治工作。(五)做好本单位党员干部的教育和管理工作。(六)领导本单位工会、共青团、学生会等群众组织和教职工代表大会。”由此可见，学校党委和院系级党组织的责任和权力是不一样的，院系级党组织是一级执行组织，而不是决策机构；院系级党组织是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落实不偏离方向，完成学校各项工作任务。从这个意义上看，院系级党组织是发挥政治核心的作用。在领导体制上，院系级实行党政共同负责制，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支持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和负责人在其职责范围内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这就要求各个高校应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有关条例细则，进一步明确校、院两级组织的责权范围，院系级党组织根据学校党委的授权积极开展工作。在自身建设上，院系级党组织担负着加强党组织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具体指导党支部开展工作的重任。在领导内容上，院系级党组织领导本单位的思想政治工作，领导本单位工会、共青团、学生会等群众组织和教职工代表大会，并做好本单位党员干部的教育和管理工作。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要履行好职责，就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发挥作用：第一，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保证和监督党的教育方针的实施，以及学校各项决策的贯彻执行；第二，围绕学院中心工作，代表最广大师生的根本利益，为培育潜在的先进生产力和创造先进文化提供制度保障；第三，根据党要管党的原则，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师生的先锋模范作用；第四，积极有效地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营造良好的工作、学习氛围，推动和谐，凝聚人心，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资源和力量，实现院系的发展战略目标。



三、院系级党组织的特点

根据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职能定位、所要担负的主要职责以及所发挥的重要作用,结合院系级的工作任务和组织特性,院系级党组织的特点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党对高校的领导决定了院系级党组织工作的原则性。这就是必须坚持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不允许任何危害国家安全、社会稳定的事件发生;必须坚持依法办学,凡违背法规的事情都不能做;必须教育和监督好我们的各级各类干部,使他们廉洁奉公、清除腐败和不健康的行为。把握这两条原则,就从根本上奠定了院系级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和监督保证作用。

(2) 高等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入决定了院系级党组织工作的目的性。这就是首先管理好党员队伍,尤其是党员干部,让他们在高等教育改革中当好促进派,而不能成为消极因素;其次是全力支持同级行政组织积极工作,锐意创新,争取一流的成绩;再次以身作则,坚决贯彻上级的工作意图及安排,并着力督促同级行政组织贯彻落实;最后是善于展开思想政治工作,通过理论学习、各种教育和个别的思想工作,凝聚人心,鼓舞斗志。同时,善于领导同级工会组织、共青团组织和学生会组织发挥职能作用,在本单位形成生动活泼、团结向上的工作局面。

(3) 高等教育管理的运作机制决定了院系级党组织工作的依附性。高校办学的性质和特点形成了高校大多数主体性工作都是通过行政系统下达,逐级落实。如果落实责任制的话,院系级行政组织的领导就成了第一责任人,应该说他们肩上的担子是很重的。从行政权力的运作规则看,院系级党组织只能协助行政组织做好工作,这个主次关系应该清晰,不能含糊,更不能颠倒。那种事事把党组织凌驾于行政之上的做法是不可取的。

(4) 同级行政组织负责人的类型特征决定了院系级党组织工作的灵活性。任何工作任务都是靠人来完成的,由于行政领导人的素质、特点不同,就形成了对工作的不同态度,这就需要院系级党组织(特别是主要负责人)灵活地处理与行政负责人的工作关系,不能用固定的合作模式去套对方,套对了,合作成功,套不上,无法合作。院系级党组织特别是主要负责人要注意用“一个不变、几个变化”去和同级行政负责人搞好合作,这就是基层党组织工作的灵活性。

“一个不变”,就是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坚持主动沟通、初期谈心、定期谈心交流的制度不变,这是同任何人搞好合作的基础。“几种变化”是因对象



情况而变：面对行政能力强的行政负责人，要全力支持，帮助其大胆工作；面对学者型的行政负责人，要主动承担事务，为其排忧解难，防止事务缠身；而对思想素质较低的行政领导人，要坚持原则，同时突出行政组织的集体决策，坚持“言必行，行必果”。

(5) 高校知识分子为主体、多种利益并存的现状决定了院系级党组织工作的复杂性。高校党员知识分子队伍所占的比例较大，但统战对象即党外知识分子也为数众多，有民主党派，也有无党派，再加之民族、侨眷等多方因素构成了他们的政治追求与价值观的差异。从现实利益上说，由于年龄、学历、职称的差别以及与之相关联的分配政策、照顾政策都会给基层党组织带来大量复杂而细致的工作。做好教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依靠上级组织和同级行政组织联手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就成了基层党组织义不容辞的任务。这些工作不可能也不应该由行政上去负责。然而，这也是非常光荣的工作，它以大量的事实显示了基层党组织的地位和作用，人民群众对党的信任和感激无不都从这些事情开始。

第二节 高校院系级党组织的作用

高等学校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院系级实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校党委处于全面领导的地位，而院系级党组织在政治上处于核心地位。如何认识政治核心作用的意义，准确把握政治核心作用的内涵，寻求发挥政治核心作用的路径就是我们下面要讨论的问题。

一、正确认识政治核心作用的意义

《决定》中指出：“党的基层组织是党全部工作和战斗力的基础，是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项工作任务的战斗堡垒。”高校担负着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任。院系级处在教学、科研的第一线，直接面向教师和学生，因此，发挥院系级党组织在院系的建设、改革和发展中的政治核心作用，对于加强党对高等学校的正确有力的领导，办好社会主义大学具有重要的意义。

(1) 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是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需要。院系党组织是高校党的基层组织，是高校党的工作承上启下的纽带，是党在高校教学、科研、管理第一线的战斗堡垒，是高校党组织作用得以充分发挥的关键环节。它既是学校党委行政决策的贯彻者，又是具体抓落实的组织者和操作者。发挥院系级



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是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重要举措,有利于营造良好的办学氛围,有利于凝聚人心,调动各方面的积极因素,促进院系的改革、建设与发展。院系党组织工作中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工作、干部工作、群众工作等,是增强党的执政基础的具体体现。院系领导班子建设、党总支部建设、党支部建设和师生党员思想政治建设及教育活动,是使院系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的基础性工作。总之,保证并发挥院系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是从根本上巩固和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的需要,有利于党的领导的实现,是新形势下高校党建工作不可或缺的重要内容。

(2) 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是实现高校培养目标的需要。院系级党组织是院系的政治核心,在各项工作中保证和引领院系的政治方向。院系级党组织的政治责任关系着高校培养目标能否实现,决定和制约着人才培养质量。作为院系党组织始终要坚持社会主义的办学方向,保证党的教育方针和各项政策法规在本单位得到贯彻落实。一是通过理论教育工作,用党的先进理论武装院系党员及干部的头脑,带领院系师生员工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和党的教育方针,在思想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定。二是通过党员发展教育工作,扩大党的阶级基础,为党的队伍注入新鲜血液,使党组织更加充满生机和活力。三是通过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排除错误思想和错误认识的影响,帮助广大师生树立正确的政治思想和价值观念,提高政治思想道德素质。四是通过群众工作教育群众相信党、相信社会主义,更加凝聚力量,同时使党的工作在扎根群众中获得充足营养。五是通过党的组织生活等教育,加强了党的基层组织建设,锤炼了党员的党性,发挥了党支部和党员在育人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正是通过以上院系党组织卓有成效的各项教育工作,才保证了院系党组织能够充分地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才使高校整体的育人目标得以顺利实现。

(3) 发挥政治核心作用是保证高校科学发展的需要。随着高等教育的改革和跨越式的发展,很多高校实行了学校和院系的二级管理,这必然给院系级党组织的工作任务带来新的问题。例如,如何看待在高校投资主体、组织机构、党员队伍等方面发生的变化;如何实现责、权、利的有机统一;怎样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保证工作任务的完成;如何更好地以科学的理论武装人,高尚的精神塑造人等。正确处理和解决这些问题,是院系党组织发挥政治核心作用题中应有之义。作为高校的基层单位院系来讲,坚持党组织的政治核心作用,就是要牢牢把握改革的政治方向,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能削弱甚至放弃院系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地位,不能把党组织降到群众组织和一般社会